

摩根士丹利华鑫安盈稳固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赎回和基金转换转出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1 月 19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摩根士丹利华鑫安盈稳固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大摩安盈稳固六个月持有期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321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本基金每个工作日开放申购，但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6 个月的最短持有期限。即：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对转换转入份额而言，下同）至该日 6 个月后的对日的前一日的期间内，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申请；该日 6 个月后的对日（含该日）起，投资者可以提出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申请。若该对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若该日历月中实际不存在对应日期，则顺延至该日历月最后一日的下一工作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7 月 29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摩根士丹利华鑫安盈稳固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摩根士丹利华鑫安盈稳固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	
赎回起始日	2023 年 1 月 30 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3 年 1 月 30 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大摩安盈稳固六个月持有期债券 A	大摩安盈稳固六个月持有期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3214	013215
该基金份额是否开放赎回、转换转出业务	是	是

注：（1）摩根士丹利华鑫安盈稳固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2）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3）本基金已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起开始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基金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

业务，详见本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发布的《摩根士丹利华鑫安盈稳固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公告》。

（4）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6 个月的最短持有期限，即：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对转换转入份额而言，下同）至该日 6 个月后的对日的前一日的期间内，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申请；该日 6 个月后的对日（含该日）起，投资者可以提出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申请。若该对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若该日历月中实际不存在对应日期，则顺延至该日历月最后一日的下一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因持有的基金份额（原份额）所获得的红利再投资份额的最短持有期限，按原份额的最短持有期限计算。基金管理人自认购份额的最短持有期限到期日的下一个工作日起开始办理赎回，认购份额将自 2023 年 1 月 30 日起可以提出赎回和转换转出申请。

2. 日常赎回（转换转出）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或转换转出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赎回或者转换转出。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赎回或转换转出价格为下一开放日该类基金份额赎回或转换转出的价格。

3. 日常赎回业务

3.1 赎回份额限制

（1）赎回的最低份额为 1 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但某笔赎回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 1 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赎回；

（2）如遇巨额赎回等情况发生而导致延期赎回时，赎回办理和款项支付的办法将参照基金合同有关巨额赎回或连续巨额赎回的条款处理；

（3）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

介上刊登公告。

3.2 赎回费率

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限为 6 个月，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

3.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计算公式如下：

$$\text{赎回金额} = \text{赎回份数} \times \text{申请日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2)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计算公式如下：

$$\text{赎回金额} = \text{赎回份数} \times \text{申请日 C 类基金份额净值}$$

4. 日常转换业务

4.1 转换费率

(1)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具体公式为：

$$\text{转出金额} = \text{转出份额} \times \text{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text{转出基金赎回费} = \text{转出金额} \times \text{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text{转入总金额} = \text{转出金额} - \text{转出基金赎回费}$$

$$\text{申购补差费} = \text{转入总金额} \times \text{申购补差费率} / (1 + \text{申购补差费率})$$

$$\text{转换费用} = \text{转出基金赎回费} + \text{申购补差费}$$

$$\text{转入金额} = \text{转出金额} - \text{转换费用}$$

$$\text{转入份额} = \text{转入金额} / \text{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a.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geq$ 转入基金申购费率，则申购补差费为 0。申购补差费率具体见本公司网站相关公告。

b. 若申请转出份额包含不同注册日期的份额，转出金额为每笔转出金额明细汇总，转出基金赎回费为每笔转出基金赎回费汇总。

c. 基金份额持有人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单独核算。

d. 基金转换份额的余额的处理方式：基金转换的有效份额单位为份，基金转换份额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基金转换金额余额的处理方式：基金转换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特别说明除外），基金转换金额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2) 对于实行级差申购费率（不同申购金额对应不同申购费率）的基金，以转入总金额对应

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计算申购补差费用。

(3) 转出基金赎回费不低于 25% 的部分归入转出基金资产。

(4) 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均按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的规定费率执行，对于通过本公司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发生的基金转换业务，按照本公司最新公告的相关费率计算基金转换费用。

4.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 自 2023 年 1 月 30 日起，本基金受理认购份额的转换转出业务，申购本基金的投资者在最短持有期限经过后，可办理所申购基金份额的转换转出业务，本基金已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开放转换转入业务，详情请见本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发布的《摩根士丹利华鑫安盈稳固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公告》。

(2)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基金范围

适用于本基金与本公司作为注册登记机构的其他处于开放期的开放式基金之间的转换，本公司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开通基金转换业务情况以届时公告为准。

(3) 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a. 本公司旗下基金办理日常转换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本公司公告暂停申购、转换、赎回时除外）。由于各基金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交易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各基金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b.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销售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基金。

c. 基金份额持有人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拟转出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拟转入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且本公司已经公告开放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转换业务。

d. 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即份额注册日期在前的先转换出，份额注册日期在后的后转换出，如果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有赎回申请的情况下，则遵循先转换后赎回的处理原则。

e.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f. 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转换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g.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请份额为 1 份基金份额。

h.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转入基金份额持有期自转入确认日开始计算。转入的基金在赎回或转

出时，按照自基金转入确认日起至该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或转出确认日止的持有时段所适用的赎回费率计算赎回费。

i. 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在 T+1 日对基金份额持有人 T 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在 T+2 日后（包括该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

j. 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换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出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 10% 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由基金管理人按照基金合同或最新招募说明书规定的处理程序进行受理。

k. 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转换的程序及有关限制，但应在调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基金转换视同为转出基金的赎回和转入基金的申购，因此有关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暂停或拒绝申购、暂停赎回的有关规定适用于基金转换。

出现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情形或其它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基金转换业务。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外销售机构

5.1.1 直销机构

（1）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 号嘉里建设广场一期二座第 17 层

联系人：时亚蒙

电话：（0755）88318898

传真：（0755）82990631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8888-668（免长途费）

（2）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208 号院 1 号楼 12 层 1205 单元

联系人：张宏伟

电话：（010）87986888

传真：（010）87986889

（3）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000 号恒生银行大厦 45 楼 011-111 单元

联系人：朱冰楚

电话：(021) 63343311

传真：(021) 50429808

(4) 网上交易平台

本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平台网址：<https://etrade.msfunds.com.cn/etrading>，目前已开通转托管转出、赎回、账户信息变更及查询业务，已停止开户、申购、定投、转换（包括转换转入、转换转出）及转托管转入业务。

7.1.2 场外代销机构

(1) 开通本基金日常赎回业务的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平安银行、烟台银行、宁波银行同业易管家平台、华鑫证券、中信证券、中信建投、中国银河证券、国泰君安、光大证券、长江证券、湘财证券、华泰证券、中泰证券、中信证券（山东）、山西证券、华龙证券、东吴证券、安信证券、招商证券、国信证券、平安证券、华西证券、东莞证券、国金证券、华林证券、中信期货、东方财富证券、渤海证券、中信证券华南、国融证券、九州证券、和讯、众禄、蚂蚁基金、同花顺、天天基金、长量基金、诺亚正行、新兰德、宜信普泽、展恒、创金启富、联泰基金、凯石财富、利得基金、盈米基金、中证金牛、汇成基金、金斧子、万得基金、新浪基金、中植基金、京东肯特瑞、苏宁基金、通华财富、挖财基金、基煜基金、雪球基金、腾安基金、嘉实财富、大连网金、汇林保大、度小满基金、普益基金、奕丰金融、泰信财富、攀赢基金

(2) 开通本基金转换转出业务的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平安银行、烟台银行、宁波银行同业易管家平台、华鑫证券、中信证券、中信建投、中国银河证券、国泰君安、光大证券、长江证券、湘财证券、华泰证券、中泰证券、中信证券（山东）、山西证券、华龙证券、东吴证券、安信证券、招商证券、国信证券、平安证券、华西证券、东莞证券、国金证券、华林证券、中信期货、东方财富证券、渤海证券、中信证券华南、国融证券、九州证券、和讯、众禄、蚂蚁基金、同花顺、天天基金、长量基金、诺亚正行、新兰德、宜信普泽、展恒、创金启富、联泰基金、凯石财富、利得基金、盈米基金、中证金牛、汇成基金、金斧子、万得基金、新浪基金、中植基金、京东肯特瑞、苏宁基金、通华财富、挖财基金、基煜基金、雪球基金、嘉实财富、大连网金、汇林保大、度小满基金、普益基金、奕丰金融、泰信财富、攀赢基金

7.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摩根士丹利华鑫安盈稳固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摩根士丹利华鑫安盈稳固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介、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营业网点等媒介，披露开放日的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赎回、转换转出投资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本公司网站（www.msfnunds.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oc.gov.cn/fund>）的《摩根士丹利华鑫安盈稳固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摩根士丹利华鑫安盈稳固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摩根士丹利华鑫安盈稳固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

(2)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a. 上述销售机构客户服务电话或网站
- b.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8（免长途费）

网站：www.msfnunds.com.cn

(3) 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

(4)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摩根士丹利华鑫安盈稳固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置基金份额持有人最短持有期限，因此投资者持有本基金将面临在最短持有期到期前不能赎回基金份额以及无法

退出的流动性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9 日